

南投縣社區大學 114 年優質課程徵選暨教學觀摩實施計畫

壹、依據南投縣社區大學優質課程徵選作業規定辦理。

貳、計畫宗旨

為建立南投縣社區大學課程發展之典範與特色，並獎勵落實社大理念之優質課程，以提升社區大學各類(學術類、生活藝能類、社團類)課程教學品質，促進社區大學優質教學經驗之分享與交流，特訂定本計畫。

參、計畫目的

- 一、建立各社區大學課程之發展典範，以促進各社區大學整體課程之優質化與精緻化，增進教師之間的相互觀摩研習。
- 二、促進各社區大學之間的互動與學習，建立各社區大學教師之標竿學習典範，以供社大永續發展經營之推動參考指標。

肆、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南投縣政府。
- 二、協辦單位：南投縣三所社區大學。

伍、評選期程(得依實際期程調整)

一、優質課程評選初審(書面審查)：

- (一) 送件日期：計畫核定後至 114 年 7 月 11 日(五)截止。
- (二) 評選日期：114 年 7 月 15 日(二)上午 9 時 30 分起。
- (三) 評選地點：本縣社區大學聯合辦公室(漳興國小 1 樓)。

三、優質課程徵選暨教學觀摩工作坊(實體審查)：

- (一) 評選日期：114 年 8 月 17 日(日)上午 9 時起。
- (二) 評選地點：南投市漳興國小 2 樓研習教室。

陸、參加對象

凡於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間，於南投縣任一社區大學中成功開課之課程，皆可接受推薦參與評選，推薦單位一律由該課程之所屬社大為之；凡獲得本縣社區大學優質課程特優者，二年內不得再次提出申請。

柒、徵選機制：以各社大為推薦單位，採三階段方式進行徵選。

- 一、第一階段【社區大學推薦】：各社大覈實推薦所開設之優質課程，依課程屬性自由選擇參加「學術」、「生活藝能」「社團」三類評選，每校至少推薦 4 門，預計至少推薦 12 門。推薦之優質課程，須經各社大備齊相關資料，逕送優質課程評選委員會徵選。
- 二、第二階段【優質課程評選委員會初審】：由本府籌組評選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三類推薦至多 12 門優質課程參加「優質課程徵選暨教學觀摩工作坊」，進行實體評選。如有類別之參與課程評選不足額之部分，其入選名額得經評選委員合議，可依比例分配至其他類屬性課程評

選。

三、第三階段【優質課程評選委員會決選】：針對第二階段入選之優質課程參與「優質課程徵選暨教學觀摩工作坊」決審結束後，由評選委員會從參與觀摩工作坊中選出特優課程。

【備註：每位20分鐘：口頭簡報+演示，17分鐘按短鈴1次提醒】

時 間	內 容	主 持 人
09：00—09：30	報到	
09：30—09：40	主辦單位開場	陳科長秋雅
09：40—11：00	1. 三門課程參與評選 2. 提問與交流（統問統答）：20 分鐘	每課程 20 分鐘，（委員）統問統答 20 分鐘。
11：00—11：15	中場休息	
11：15—12：00	1. 兩門課程參與評選 2. 提問與交流（統問統答）：15 分鐘	每課程 20 分鐘，（委員）統問統答 15 分鐘。
12：05—13：00	午餐	
13：00—14：20	1. 三門課程參與評選 2. 提問與交流（統問統答）：20 分鐘	每課程 20 分鐘，（委員）統問統答 20 分鐘。
14：20—14：35	中場休息	
14：35—16：20	1. 四門課程參與評選 2. 提問與交流（統問統答）：25 分鐘	每課程 20 分鐘，（委員）統問統答 25 分鐘。
16：20—16：40	綜合座談暨結語	陳科長秋雅
16：40~17：00	評選會議	外聘委員

捌、評選標準：課程在課程設計、教學方法、班級經營上，須能針對成人學習特質與社區大學理念，提出特色做法，並有實際成果；評選標準計有五項評分指標，其內容及計分如下：

一、課程設計 25%

- （一）課程設計符合社大理念與辦學精神
- （二）課程目的與教學目標
- （三）課程內容（單元與大綱）
- （四）課程內容特色（在地性、結構性與延續性）

二、教學方法 25%

- （一）學員背景分析
- （二）教學方法與技巧
- （三）教材選編
- （四）教學資源與應用
- （五）學習評量與回饋

三、班級經營 15%

- （一）經營理念與做法

(二) 學員參與情形與輔導

四、教學成效 15%

(一) 教學成果與學員回饋

(二) 學員持續學習情形

(三) 課程延伸實踐

五、特色表現 20%

(一) 落實社區公共議題

(二) 社區發展與社區互動情形

(三) 其他

玖、獎勵與發表：

一、三類(學術類、生活藝能類、社團類)各錄取特優、優等、甲等獎項，擇優發給獎狀(座)及獎勵品各乙份，獎勵方式如下：

獎項	學術類	生活藝能類	社團活動類	獎勵品
特優(90分以上)	獎座	獎座	獎座	禮券 3,000 元
優等(85-89分)	獎狀	獎狀	獎狀	禮券 2,000 元
甲等(80-84分)	獎狀	獎狀	獎狀	禮券 1,000 元
入選				禮券 500 元
公共參與 特別獎				禮券 1,000 元

二、若課程水準或件數不足，評審可視情況調整名額、獎項得予以從缺。

三、參加本縣優質課程選拔榮獲甲等(含)以上之課程(是項優惠由原申請之學校始得使用)，特優3年、優等2年、甲等1年，該課程之開班標準得降低為10人，依本縣社區大學優質課程徵選作業規定公布為主。

四、本府得邀請獲獎優質課程，參加教師工作坊座談或舉行教學觀摩，進行教學經驗分享與交流。

五、另接受獎勵之課程應授權本府(以網路與出版等型式)公開其課程與教學相關經驗資料，以期達成優質經驗分享之目的，並持續提升社區大學課程與教學品質。

壹拾、繳件方式

一、應附資料：

(一)「114年南投縣社區大學優質課程徵選」社大推薦表(附件一)，(A4紙12頁以內)，請參考評分指標及推薦理由說明(附件二)填寫。

(二)應備齊之資料：

1. 選課人數。(學員人數)

2. 學員基本背景。(性別、年齡、學歷、職業等)

3. 講義、教材。(可節錄部分內容)
 4. 各指標內容相關佐證資料。
- (三) 其他可選擇性提供資料：
1. 學員問卷。
 2. 課程習題、報告。
 3. 上課錄影紀實紀錄。(可節錄部分內容)
 4. 選擇性學員作品或學習檔案資料。
 5. 其他足以說明課程特色之媒體或文件資料。
 6. 受推薦課程之教師請另紙(A4)撰寫 800 字以內感言(含經營理念) 1 份並提供相片 1-2 張。
- (四) 送件資料將不再退還，若有珍貴資料需要保存，請送件社大斟酌報送影本。

二、送件方式：

- (一)初審：「南投縣社區大學優質課程徵選」社大推薦表(含承辦人、負責人簽章) 1 份。
- (二)決選：「南投縣社區大學優質課程徵選」社大推薦表(含承辦人、負責人簽章)連同相關附件一式 6 份，繳交本府承辦人。

三、表單下載及公告網址：

評選計畫及「社區大學優質課程徵選推薦表」下載，請至本縣社大聯合資訊網站查詢。<http://ntcun.ntct.edu.tw/Modules/Home/Index.php>

壹拾壹、預期效益

- 一、透過教學示範或課程理念分享，以激盪創意教學的火花，達到示範與深化理念討論之效。
- 二、促進校際之間的互動與學習，建立社區大學教師之標竿學習典範，達到社大課程永續發展之推動參考指標。

壹拾貳、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款或縣政府專款支應。

壹拾參、本計畫經核定後公告實施，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隨時公佈於網站中。